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16 年 11 月 14 日、11 月 15 日、11 月 16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4、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29 日发布了《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目前不存在有未公开的业绩信息向除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的情况。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2016 年 10 月 31 日, 本公司披露了《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等相关公告; 11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及其摘要的修订说明公告》及相关文件, 已披露了本公司目前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相关资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能否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对本次交易的经营者集中审查, 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请投资者仔细阅读《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之《重大风险提示》章节。

4、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17 日